

证券代码：000528 证券简称：柳 工 公告编号：2011-05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2011 年 1 月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王晓华

曾光安

杨一川

黄祥全

何世纪

苏子孟

冯宝珊

贺瑛

李嘉明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0日

特别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向包括发行人控股股东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柳工集团”）在内的 8 名投资者合计发行 100,000,000 股，该等股份已于 2011 年 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上述股份将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首日（即 2011 年 1 月 24 日）如未停牌，本公司股票交易不设涨跌幅限制。

重要提示

1、发行数量和价格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数量：100,000,000 股

发行价格：30.00 元/股

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净额：2,966,605,200.00 元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自 2011 年 1 月 24 日起，柳工集团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其他 7 名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为 12 个月。

目录

释义.....	1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2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3
三、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4
(一) 本次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数量.....	4
(二) 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4
(三) 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9
(四) 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9
(五) 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10
四、本次发行相关机构名称.....	10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13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13
(一) 本次发行前,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13
(二) 本次发行后, 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14
(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4
(一)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4
(二)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15
(三)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15
(四) 公司治理变动情况.....	16
(五) 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16
(六)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影响.....	16
第三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17
一、简要财务报表.....	17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7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17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18
二、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8
(一) 主要财务指标.....	18
(二)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9
三、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9
(一) 主要资产状况分析.....	19

(二) 主要负债状况分析.....	22
四、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23
(一) 偿债能力指标.....	23
(二)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24
五、盈利能力分析.....	24
(一) 收入分部情况.....	24
(二) 毛利和毛利率情况.....	25
(三) 期间费用情况.....	26
六、现金流量分析.....	26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8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28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8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	33
第五节 保荐人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4
第六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35
第七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和上市时间.....	36
第八节 中介机构声明.....	37
第九节 备查文件.....	43

释义

在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柳工/本公司	指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柳工集团/控股股东	指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柳工本次向包括柳工集团在内的 8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 1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发行人律师	指	广西桂云天律师事务所
深圳鹏城	指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上海东华	指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上半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于 2010 年 8 月 19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0 年 9 月 6 日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的申请于 2010 年 9 月 13 日由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0]1863 号”核准文件。

本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晚向特定对象发出了《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认购邀请书》；并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确定以 30.00 元/股的发行价格向包括柳工集团在内的 8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 1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0 年 12 月 29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2010）京会兴验字第 1-2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000,000.00 元，上述款项已划入主承销商指定的缴款账户。2010 年 12 月 30 日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东华桂验字[2010]3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3,394,8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966,605,200.00 元。本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专用账户进行管理。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1 年 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情况

1、发行股票的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数量：100,000,000股；

3、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4、认购方式：现金认购；

5、发行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经发行人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年8月20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20.61元/股。如公司A股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底价将相应调整。（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柳工集团以3亿元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不超过1,455.6040万股A股股票。柳工集团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但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

在前述发行底价的基础上，本次配售严格采用“价格优先原则”，即在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除柳工集团外不超过9名）、发行股数不超过1.50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亿元条件下，主承销商对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按照有效申购的申报价格由高至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申报价格相同的依次按原前20名股东优先、认购数量优先、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的原则排序。

本次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30.00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145.56%，与发行日（2010年12月24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37.69元/股的比率为79.60%。

6、募集资金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3,394,8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966,605,200.00 元。

7、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总计为 33,394,800.00 元，包括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

三、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一）本次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数量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的其他规定以及公司确定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各发行对象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价格 (元/股)	配售数量(股)	配售金额(元)
1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	10,000,000	300,000,000.00
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	22,666,666	679,999,980.00
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5,000,000	450,000,000.00
4	上海昊益实业有限公司	30.00	11,666,668	350,000,040.00
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0,333,333	309,999,990.00
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0	10,333,333	309,999,990.00
7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00,000	300,000,000.00
8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30.00	1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00,000,000.00

（二）本次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太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华

注册资本：56,348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政府授权范围内）、工程机械、道路机械、建筑机械等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和租赁业务。[涉及许可证（生产）经营的须领取相关许可证后按核定的范围（生产）经营]。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0,000,000 股

限售期：36 个月

2、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0 号首钢国际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俞昌建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一、基金管理业务；二、发起设立基金。一般经营项目：无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22,666,666 股

限售期：12 个月

3、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塔楼 31、32、33 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5,000,000 股

限售期：12 个月

4、上海昊益实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548 弄 588 号 1 幢 1 层 B 区 183 室

法定代表人：郭东彦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建筑工程及设计，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室内装潢，设计、制作、代理各类广告，销售工艺礼品、日用百货、钢材[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1,666,668 股

限售期：12 个月

5、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路 428 号九州港大厦 4001 室

法定代表人：梁棠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0,333,333 股

限售期：12 个月

6、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 层 1901-1908 室 20 层 2001-2008 室

法定代表人：秦维舟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0,333,333 股

限售期：12 个月

7、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骆家马龙

注册资本：55,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一般经营项目：无

(2) 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0,000,000 股

限售期：12 个月

8、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童恺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审批的项目）

（2）认购数量及限售期

认购数量：10,000,000 股

限售期：12 个月

（三）发行对象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的 8 名发行对象中，柳工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61,536,976 股，持股比例为 34.86%；其余 7 名发行对象除持有（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票外，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的安排

除柳工集团外的 7 名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亦无未来交易安排。2009 年度和 2010 年上半年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本公司与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关联方为本公司装载机等主机产品生产加工配套件或提供劳务，同时本公司也向这些关联方提供部分生产配套件的原材料等。本公司与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占比极低，对经营成果影响极小，且定价公允，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最佳利益，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和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2010年上半年发生额(万元)	2009年发生额(万元)
工程机械各种零部件及接受劳务	前中梁、右后支撑等及配套劳务	柳州柳工机械综合件厂	10,258	15,773
	配重等铸件	柳州柳工铸铁件有限公司	2,832	4,056
	铲斗、摇臂	扬州柳工建设机械有限公司	750	998
	协议工劳务	柳州柳工人力资源服务公司	8,039	12,259
	润滑油、脂、冷却液等	广西柳工高级润滑油有限公司	7,320	14,315
向关联方销售工程机械产品或零部件	配套件	柳州柳工机械综合件厂	2,464	7,718
	废钢	柳州柳工铸铁件有限公司	373	725

最近一年，本公司与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关联方之间未发生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对于未来可能与柳工集团及其下属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本次发行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控股股东柳工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61,536,976 股，占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 750,161,424 股的 34.86%，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相关机构名称

1、保荐人（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保荐代表人：江禹、陈鹏

项目协办人：葛青

项目组其他成员： 夏如、严鸿飞
联系电话： 010-6622 9000
传真： 010-6657 8964

2、发行人律师：广西桂云天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廖国靖
注册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洲路 25 号太平洋世纪广场
A 座 17 层
经办律师： 廖国靖、黎中利
联系电话： 0771-576 0061
传真： 0771-576 0076

3、发行人会计师：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负责人： 饶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与彩田路交汇处联合广场 A 栋塔楼
A701-A712
注册会计师： 文爱凤、金彬
联系电话： 0755-8373 2888
传真： 0755-8223 7549

4、验资机构：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玉芳
注册地址： 上海市太原路 87 号甲
注册会计师： 赵炳良、郭益浩
联系电话： 021-6445 8590
传真： 021-6466 3920

5、验资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全洲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11 房间
注册会计师： 谭红旭、杨秩辉
联系电话： 010-8225 0666
传真： 010-8225 0851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251,536,976	38.6884	国有法人股东	0
2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97,320	4.2447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3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999,695	3.2299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4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00,000	1.6919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5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0,091,140	1.5521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6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7,499,903	1.1535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7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16,520	0.9100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8	国际金融-渣打-GOV'T OF SINGAPORE INVEST CORP. PTE LTD.	5,036,301	0.7746	境外法人股东	0
9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1	0.7690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1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46,553	0.7147	基金、产品及其他	0
	合计	349,324,409	53.7289		0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截至 201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261,536,976	34.8641	国有法人股东	10,00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02,454	4.9993	基金、产品及其他	15,000,000
3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93,650	3.2118	基金、产品及其他	5,000,000
4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650,000	1.9529	基金、产品及其他	8,250,000
5	上海昊益实业有限公司	11,666,668	1.5552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东	11,666,668
6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0,141,100	1.3519	基金、产品及其他	1,000,000
7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3330	国有法人股东	10,000,000
8	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1.3330	境内非国有法人股东	10,000,000
9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333,333	1.2442	基金、产品及其他	9,333,333
10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7,337,655	0.9781	基金、产品及其他	-
	合计	396,261,836	52.8235		80,250,001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股数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 100,000,000 股，发行前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603	0.002%	100,010,603	13.332%
1、国有法人持股			20,000,000	2.666%
2、其他内资持股			80,010,603	10.66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666,668	2.888%
高管股份	10,603	0.002%	10,603	0.001%
基金、产品及其他			58,333,332	7.776%
3、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0,150,821	99.998%	650,150,821	86.668%
三、股份总数	650,161,424	100.000%	750,161,424	100.000%

（二）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2,966,605,200.00 元，本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下降，本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本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变化的前提下，以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静态测算（下同），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资产增加至 1,688,504.24 万元，增加比率为 21.31%，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增加至 812,667.07 万元，增加比率为 57.49%，合并资产负债率从 62.78%下降至 51.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 7.94 元提高到 10.83 元，增幅达 36.40%。

（三）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不会对本公司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为装载机、挖掘机、起重机、压路机、叉车、平地机、推土机、铣刨机、摊铺机、滑移装载机、挖掘装载机等工程机械及配件的生产、销售。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包括：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增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上述项目实施后，将全面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四）公司治理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仍然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仍将保持其人员、资产、财务以及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

（五）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稳定；本次发行对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不构成影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为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六）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影响

本次发行对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新股东之间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第三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7年至2009年，本公司聘请了深圳鹏城对其依据国内会计准则编制的法定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深圳鹏城分别出具了“深鹏所股审字[2008]026号”、“深鹏所股审字[2009]030号”和“深鹏所审字[2010]05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简要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391,843.72	1,229,597.49	956,512.94	627,245.64	452,844.61
负债合计	873,750.49	746,184.27	545,732.38	362,070.89	207,11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6,006.55	481,517.91	409,713.30	263,996.29	243,844.12
少数股东权益	2,086.68	1,895.30	1,067.26	1,178.46	1,885.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8,093.22	483,413.22	410,780.56	265,174.75	245,729.20

(二)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总收入	1,175,147.76	815,811.55	1,018,296.27	926,837.82	763,837.04
营业总成本	1,027,360.05	707,643.49	921,064.15	892,390.06	697,584.45
营业利润	150,183.30	109,611.16	97,205.20	38,176.41	67,021.41
利润总额	152,197.49	110,669.01	103,229.09	41,152.77	67,512.55
净利润	126,434.41	91,949.30	86,744.24	34,202.29	57,43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064.99	91,771.26	86,569.43	34,004.37	57,291.23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43.60	65,008.97	153,836.53	-58,300.13	32,94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12.39	-23,682.39	-49,420.28	-57,709.94	-28,67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4.63	15,212.25	5,602.65	161,707.79	-7,764.8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20.60	-440.98	-102.60	-1,278.18	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355.98	56,097.84	109,916.30	44,419.54	-3,500.0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095.59	248,837.46	192,739.62	82,823.31	41,203.78

二、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年1-9月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4	1.41	1.41	0.72	1.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4	1.41	1.35	0.64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1	1.40	1.32	0.66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3%	20.14%	26.01%	12.48%	26.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0%	19.95%	24.47%	11.53%	26.9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1	1.00	2.37	-1.23	0.70
项目	2010年 9月30日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7.94	7.41	6.30	5.59	5.16

（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1-9月	2010年 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44	-101.62	1,283.03	-620.97	-338.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7.13	1,015.96	4,168.44	3,315.63	802.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71.4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55	143.50	572.42	281.70	-291.55
所得税影响额	-302.13	-158.68	-903.58	-457.17	-25.85
合计	1,719.10	899.17	5,120.31	2,590.60	146.46

三、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一）主要资产状况分析

1、主要资产项目

单位：万元

资产	2010年0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894,001.77	72.71%	688,147.56	71.94%	447,575.41	71.36%	336,634.24	74.34%
其中：货币资金	254,797.47	20.72%	199,952.86	20.90%	87,908.37	14.01%	41,203.78	9.10%
应收票据	46,080.02	3.75%	61,983.97	6.48%	23,422.06	3.73%	32,166.38	7.10%
应收账款	169,578.35	13.79%	101,210.94	10.58%	78,829.19	12.57%	59,831.37	13.21%
预付款项	18,350.36	1.49%	21,712.94	2.27%	9,938.91	1.58%	21,752.77	4.80%
存货	205,890.44	16.74%	222,788.10	23.29%	243,687.35	38.85%	179,287.83	39.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595.71	27.29%	268,365.39	28.06%	179,670.23	28.64%	116,210.37	25.66%
其中：长期应收款	97,932.02	7.96%	55,132.36	5.76%	1,949.08	0.31%	-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083.40	1.15%	12,041.33	1.26%	10,921.88	1.74%	6,523.62	1.44%
固定资产	131,061.90	10.66%	129,312.42	13.52%	95,188.07	15.18%	63,705.19	14.07%
在建工程	36,104.61	2.94%	19,570.06	2.05%	31,227.57	4.98%	20,375.64	4.50%
无形资产	40,743.21	3.31%	39,970.08	4.18%	30,839.34	4.92%	20,930.01	4.62%

资产	2010年0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产总计	1,229,597.49	100.00%	956,512.94	100.00%	627,245.64	100.00%	452,844.61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产总规模不断扩大，资产结构保持相对稳定，同时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结构与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结构差异不大。

2、主要资产分析

(1)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6月30日	2009年 12月31日	2008年 12月31日	2007年 12月31日
现金	73.49	49.54	21.25	2.42
银行存款	248,203.77	192,690.07	82,802.06	38,401.35
其他货币资金	6,520.22	7,213.25	5,085.06	2,800.00
合计	254,797.47	199,952.86	87,908.37	41,203.78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银行存款占货币资金的 97.41%，报告期内每会计期末本公司银行存款占货币资金的平均比例为 95.29%。

(2)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比例	账面原值	比例	账面原值	比例	账面原值	比例
1年以内	170,990.28	94.74%	99,878.24	92.04%	77,976.88	92.19%	61,245.77	96.01%
1至2年	7,309.48	4.05%	6,268.39	5.78%	5,958.60	7.04%	1,465.00	2.30%
2至3年	1,839.82	1.02%	2,090.35	1.93%	583.13	0.69%	109.25	0.17%
3年以上	350.16	0.19%	281.14	0.26%	62.61	0.07%	974.07	1.53%
合计	180,489.74	100.00%	108,518.13	100.00%	84,581.22	100.00%	63,794.08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1 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 94.74%；报告期内，本公司 1 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平均为 93.74%。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和信用控制能力较强，资金回收情况良好。

(3) 存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比例	账面原值	比例	账面原值	比例	账面原值	比例
原材料	47,067.76	22.19%	42,949.37	18.92%	51,054.26	20.71%	27,922.39	15.32%
在产品	51,796.84	24.41%	44,814.01	19.74%	56,509.35	22.92%	41,293.69	22.65%
库存商品	111,582.82	52.60%	137,507.57	60.58%	137,238.71	55.66%	108,855.09	59.72%
委托加工物资	1,707.37	0.80%	1,710.62	0.75%	1,761.86	0.71%	2,559.21	1.40%
委托代销商品	-	0.00%	-	0.00%	-	0.00%	1,652.05	0.91%
合计	212,154.80	100.00%	226,981.58	100.00%	246,564.19	100.00%	182,282.42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构成，截至2010年6月30日、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和2007年12月31日，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账面原值总和分别占各期末存货余额的99.20%、99.25%、99.29%和97.69%。报告期内，存货各组成部分结构合理。

(4) 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69,457.70	53.00%	69,713.07	53.91%	45,962.16	48.29%	27,179.13	42.66%
机器设备	52,134.16	39.78%	50,268.19	38.87%	39,941.54	41.96%	29,418.46	46.18%
运输设备	3,133.51	2.39%	2,907.38	2.25%	3,100.80	3.26%	2,741.19	4.30%
办公设备	2,831.67	2.16%	2,713.91	2.10%	2,737.43	2.88%	1,713.72	2.69%
其他设备	3,504.86	2.67%	3,709.87	2.87%	3,446.14	3.62%	2,652.70	4.16%
合计	131,061.90	100.00%	129,312.42	100.00%	95,188.07	100.00%	63,705.19	100.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截至2010年6月30日，二者余额占固定资产余额的比例为92.77%。报告期内每个会计期末房屋及建筑物占固定资产余额的比例平均为49.46%，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余额的比例平均为41.70%，本公司固定资产构成较为稳定。

（二）主要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负债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691,205.79	92.63%	505,120.63	92.56%	294,639.80	81.38%	205,674.07	99.30%
其中：短期借款	135,436.33	18.15%	122,898.46	22.52%	129,267.30	35.70%	22,902.69	11.06%
应付票据	182,506.64	24.46%	141,378.40	25.91%	62,966.73	17.39%	47,305.30	22.84%
应付账款	228,601.58	30.64%	156,729.07	28.72%	54,176.99	14.96%	97,432.39	47.04%
应交税费	19,344.39	2.59%	8,761.47	1.61%	3,555.12	0.98%	831.22	0.40%
其他应付款	96,860.15	12.98%	67,095.92	12.29%	35,518.02	9.81%	27,634.28	13.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79.02	1.51%	-	0.00%	-	0.00%	-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78.48	7.37%	40,611.75	7.44%	67,431.09	18.62%	1,441.34	0.70%
长期借款	32,617.82	4.37%	19,858.95	3.64%	3,417.65	0.94%	31.62	0.02%
应付债券	-	0.00%	-	0.00%	62,083.30	17.15%	-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257.03	2.85%	19,783.87	3.63%	940.70	0.00%	-	0.00%
负债总计	746,184.27	100.00%	545,732.38	100.00%	362,070.89	100.00%	207,115.42	100.00%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负债总额为 74.62 亿元，其中流动负债为 69.12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92.63%；非流动负债为 5.50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7.37%。同时，本公司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负债结构与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负债结构差异不大。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负债分别占负债总额的 92.56%、81.38%和 99.30%。剔除 2008 年末由于 6.21 亿元可转债账面余额导致非流动资产占比提高的因素，报告期内本公司负债结构稳定。

本公司的大部分负债均为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规模很小，主要原因包括：（1）金融机构出于资产流动性和安全性考虑，趋向于提供 1 年以内的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的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2）随着本公司规模扩大、经济实力的增强，与供应商关系日趋稳定，本公司自有资金占用水平较低，相应增加了期末应付款项等流动负债；（3）本公司信用较好，日常采购中大量业务通过票据结算，相应降低了自有资金占用水平，增加了期末应付票据等流动负债；（4）本公司日常经营已形成良性循环，货款回收情况良好，对本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支持较强，本公司对长期借款的需求较小。

四、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同业 平均	本公司	同业 平均	本公司	同业 平均	本公司	同业 平均
流动比率	1.29	1.26	1.36	1.05	1.51	1.08	1.64	1.47
速动比率	1.00	0.94	0.92	0.92	0.69	0.85	0.77	0.9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0.69%	66.28%	57.05%	61.44%	57.72%	59.98%	45.74%	56.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27%	60.37%	52.73%	68.97%	57.05%	56.35%	46.38%	56.09%
利息保障倍数（倍）	-	72.04	29.50	56.90	7.64	11.56	415.20	16.76

注：可比公司包括中联重科、三一重工、徐工机械、山推股份和厦工股份。

随着本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融资租赁等新型业务的开展，对资金需求也相应

提高，因此负债规模不断提高。特别是自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以来，由于融资租赁行业资产负债配比的特点，本公司借款规模扩张较快。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0.69%，2008 年以来呈逐渐上升趋势。但是，本公司在日常经营中较为关注资产负债率指标，资产负债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每个会计期末，本公司平均流动比率为 1.45，平均速动比率为 0.84，处于相对较高水平。并且由于本公司加大力度控制存货规模、减少存货占用资金，2007 年初以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期末速动比率分别为 0.77、0.69、0.92 和 1.00，呈整体上升趋势。

（二）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本公司	同业平均	本公司	同业平均	本公司	同业平均	本公司	同业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	6.03	3.74	11.31	9.29	13.37	8.15	15.92	8.45
存货周转率	2.92	2.66	3.44	4.06	3.68	3.34	4.01	3.43
总资产周转率	0.75	0.72	1.29	1.26	1.72	1.13	2.04	1.23

注：可比公司包括中联重科、三一重工、徐工机械、山推股份和厦工股份。

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总资产周转率等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整体高于行业平均水平，说明本公司资产管理较为出色，资产利用率和经营效率较高。

五、盈利能力分析

（一）收入分部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土石方机械	639,115	79.36%	814,617	80.46%	765,741	83.87%	-	-
其他工程机械及配件	166,203	20.64%	197,772	19.54%	147,317	16.13%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805,318	100.00%	1,012,388	100.00%	913,058	100.00%	756,162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快速增长。2010年上半年、2009年和2008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率分别达62.17%、10.88%和20.75%。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类型是装载机、挖掘机等土石方机械，2010年上半年、2009年和2008年，土石方机械销售收入比重分别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79.36%、80.46%、83.87%。装载机是目前本公司收入规模最大的产品类型，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装载机的市场占有率为22.6%，在行业内排名第一。挖掘机是本公司销售收入占比第二位的产品类型。报告期内，装载机收入所占比重逐渐下降，挖掘机收入占比逐渐上升，主要是因为目前本公司调整产品结构，在继续保持装载机业务平稳增长、巩固装载机行业龙头地位的同时，大力发展挖掘机业务，加快起重机、叉车、路面机械等业务的发展的结果。

（二）毛利和毛利率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10年上半年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土石方机械	158,717	24.83%	179,552	22.04%	123,935	16.18%	-	-
其他工程机械及配件	27,007	16.25%	32,671	16.52%	22,529	15.29%	-	-
合计	185,724	23.06%	212,223	20.96%	146,464	16.04%	148,473	19.64%

2010年上半年、2009年度、2008年度和2007年度，本公司分别实现毛利18.57亿元、21.22亿元、14.65亿元和14.85亿元。从毛利增减变化来看，2010年上半年同比增长84.06%，2009年度同比增长44.90%，2008年同比减少1.35%，保持了快速增长。从毛利构成来看，发行人实现毛利主要来自土石方机械，土石方机械和其他工程机械及配件毛利占比保持稳定。

2010年上半年、2009年度、2008年度和2007年度，本公司产品毛利率分别为23.06%、20.96%、16.04%和19.64%。本公司产品整体毛利率以及主要产品土石方机

械毛利率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始是本公司产品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挖掘机等毛利率相对较高的产品销量不断增长，规模效应的优势进一步显现。

（三）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43,946.70	5.86%	61,502.75	6.04%	59,820.08	6.45%	46,638.00	6.11%
管理费用	26,985.94	3.31%	43,484.04	4.27%	39,110.45	4.22%	29,726.55	3.89%
财务费用	-515.58	-0.06%	3,622.48	0.36%	10,781.14	1.16%	2,695.55	0.35%
期间费用合计	70,417.06	9.10%	108,609.27	10.67%	109,711.67	11.84%	79,060.10	10.35%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其次为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所占比例较低。期间费用与本公司业务经营具有密切的关系，各项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具有较强的相关性。销售费用主要为运杂费、特约维修费、三包费、广告费；管理费用主要为人员费用、维修费、咨询费、折旧费；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汇兑损失、银行手续费和贴现息。2010 年上半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10%，最近三年平均为 10.95%。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总体比例较为平稳。

六、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上半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8.97	153,836.53	-58,300.13	32,94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82.39	-49,420.28	-57,709.94	-28,676.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2.25	5,602.65	161,707.79	-7,764.8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98	-102.60	-1,278.18	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97.84	109,916.30	44,419.54	-3,500.06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值平均为 0.90，与行业平均水平大致相当。2010 年上半年，本公司该指标为 1.07，高于行业

平均水平。2008 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由于 2008 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引起的全球经济衰退影响，整个工程机械行业受到极大冲击。总体来看，本公司营业收入销售现金实现率较高，本公司产品销售状况良好，资金运转正常，销售商品提供的现金流量基本可以满足本公司日常一般性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概况

本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3,394,8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66,605,200.00 元，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元：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固定资产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合计		
1	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	10.92	4.92	15.84	0.2	9.00
2	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	5.31	2.80	8.11	2.78	3.50
3	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10.18	0.89	11.07	0.38	4.50
4	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6.60	2.54	9.14	2.92	4.50
5	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	-	3.00	-	3.00
6	补充流动资金	-	-	5.50	-	5.50
	合计	-	-	52.66	6.28	30.00

以上各项目的资金分配根据募集资金总额而定，扣除发行费用的部分，本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相应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部分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先行投入部分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项目将在 2010 年 12 月投产（5,000 台挖掘机生产能力），项目完工后将实现 10,000 台产能。

(2) 项目发展前景

挖掘机是工程机械行业的主导产品，被誉为“工程机械之王”，广泛应用于工程建设领域，世界主要工程机械企业大部分以此确定在行业的地位，其发展对工程机械行业起着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挖掘机行业也快速成长。

本公司计划通过在中国东部地区建立挖掘机研发制造基地，提升其挖掘机业务的整体竞争力，最终成为国内外领先的挖掘机行业企业。该项目也是本公司快速迈入国际工程机械先进行列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该项目所在地江苏省常州市拥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and 成熟的配套产业及各种优惠政策，为项目的建设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该项目达产后可以使本公司东部基地挖掘机生产规模达 10,000 台。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的战略规划要求，将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点，为公司产品全面进入工程机械行业各领域、在国内国际市场占据重要竞争地位提供有力的支撑。

2、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安徽柳工，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项目的产品纲领为：形成年产 5,000 台中大吨位汽车起重机、履带起重机生产能力，其中，汽车起重机 4,800 台（含全路面起重机 120 台），履带起重机（55-260 吨）200 台。

(2) 项目发展前景

由于履带起重机具有接地比压小、转弯半径小、适应恶劣地面、爬坡能力大、起重性能好、吊重作业无需打支腿、可带载行驶、臂长组合多、作业高度和幅度大等诸多优

点，在大型吊装工程中优势日显突出。近几年，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对能源和化工产品的需求快速膨胀，有力地促进了火电、核电、化工新建、改扩建项目的建设，极大的刺激了大型履带起重机市场。过去我国中大吨位履带起重机全部依靠进口，近几年来，我国的生产企业通过积极开发履带起重机产品，至今已能生产不同吨位、多个系列的产品。新近开发的较大吨位的新产品技术含量高，部分性能已达到世界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并具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国产的履带起重机品牌已逐步被广大用户接受。

汽车起重机是流动式起重机中的主导产品，其销量占各类流动式起重机总和的80%以上，并以中、小吨位为主。目前，我国随车起重机占比较小、全路面起重机数量很少、越野轮胎起重机几乎是空白，这与欧洲市场和北美市场等形成较大的反差。与此同时，国内产品的结构也在不断发生变化：中、大吨位的汽车起重机数量逐渐增加，小吨位的汽车起重机数量相对减少。

3、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柳州柳工液压件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项目的建设规模为：年产工程机械液压元件 59.3 万套（件）。

(2) 项目发展前景

目前，国内如挖掘机、路面机械、大型工程机械装载机用液压元件，尤其是关键元件基本上从国外进口，不仅价格高、周期长，而且数量也受到限制，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国内大型工程机械的发展。与此同时，我国核心液压元件的生产制造无论从规模还是水平无法与国外同行业竞争，核心液压元件的研发制造成为振兴我国装备制造业、发展大型工程机械的关键。

本公司立足自身核心竞争力，致力于发展中国的全系列大型工程机械、核心零部件，振兴中国装备制造业；与此同时，也建立本公司在国内装备制造业特别是大型工程机械的优势，并向全球发展，奠定本公司牢固的技术优势和营销优势。为与国家战略保持高

度统一，本公司根据振兴我国装备制造业的蓝图提出了发展战略目标。该项目为实现这一目标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项目实施后，对提升液压元件的研发制造水平，提高主机产品的技术水平，通过自主创新，改变我国关键核心液压部件依赖进口的局面，降低主机制造成本，提高公司装载机、挖掘机以及其他工程机械产品的核心竞争力起决定性的作用。该项目新建生产基地所在地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阳和开发区拥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and 成熟的配套产业及各种优惠政策，为项目的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境。

4、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天津柳工，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项目的建设规模为：年产装载机 5,000 台、推土机 3,000 台。

根据本公司与天津市经济委员会于 2007 年 11 月签署的《投资合作备忘录》，本公司将在天津市建设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主要生产装载机、推土机及其他相关工程机械产品。

(2) 项目发展前景

从装载机行业生产能力看，近几年主要生产企业都在努力采用各种方式扩大生产能力，如利用企业退城进园或退市进郊的有利机会，积极筹集资金以实现产品全面升级和技术改造：扩大厂房规模、更新加工设备、提高产品质量和完善管理模式，由此实现产能大幅度提高。

从本公司国内产业布局看，本公司工厂基本布局在西南的广西壮族自治区以及华东地区，对于工程机械需求旺盛的北部地区投入较少，尤其是推土机行业，而国内主要的生产厂家大多集中在北方。此外，天津市滨海新区作为环渤海经济区的核心区域，已被纳入国家整体发展战略，将发展成为中国北方对外开放的门户、高水平的现代制造业和研发转化基地、北方国际航运中心和国际物流中心，从而成为我国经济增长的“第三极”。同时，天津市是我国重要的工程机械生产和研发基地之一，拥有天津建筑机械厂、鼎盛

天工、天津工程机械研究所等企业，而且还有良好的包括轮胎、液压件、履带以及钢铁等原材料在内的工程机械配套供应体系。其次，在天津市投资建设推土机工厂有利于实现本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发展推土机产品生产提供人才地域优势，同时为加速完善本公司产品线的扩张延伸提供了有利的基础先决条件。因此，该项目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5、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中恒国际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 7 日，是经国家商务部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本公司设备销售的融资租赁服务平台，中恒国际由本公司和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本公司持有中恒国际 51% 股权，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49% 股权。

中恒国际经营范围包括：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2009 年，中恒国际完成租赁台数 5,115 台。

2010 年 8 月 27 日，本公司与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协议》，约定：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单方向中恒国际增加出资 3 亿元（在变更登记时汇算成美元，汇率以缴纳出资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的中间汇率为准），并根据中恒国际业务发展需要，一次或分多次投入，但全部出资应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柳工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放弃本次对中恒国际按照出资比例增加投资的权利。

6、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为优化财务结构、节省财务成本、降低财务风险，实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5.5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出色的资产管理能力有助于保障投入的流动资金产生较高的效益，该流动资金的投入有助于支持本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实施，对本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

本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本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情况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1	主账户 A*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柳州分行	880000053808095001
2	主账户 B*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柳州市铁路支行	452060400018170341362
3	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	柳工常州挖掘机有限公司	交行柳州市铁路支行	452060400018170340139
4	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	安徽柳工起重机有限公司	农行柳州立新支行	105101040011660
5	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柳州柳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柳州分行五星支行	79030188000014043
6	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天津柳工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柳州市铁路支行	2105404029300023179

*备注说明：主账户 A 为存放本次“年产 10,000 台工程机械项目”、“大吨位汽车、履带起重机项目”、“柳工北部工程机械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等四个项目募集资金的总账户；主账户 B 为存放本次“柳工工程机械液压元件研发制造基地项目”、“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增资项目”等二个项目募集资金的总账户。

第五节 保荐人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 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认为：“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本次发行的全部过程坚持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发行过程及本次发行所确定的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募集资金金额等，均符合发行人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

第六节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取得了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数的确定及股份数量的分配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及《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发行结果合法合规、公平公正；《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第七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和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00,000,000 股,新增股份的相关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1 年 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完成的相关证明文件。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将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不设涨跌幅限制。

第八节 中介机构声明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保荐人已对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葛青

保荐代表人：

江禹

陈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钱卫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月20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廖国靖

黎中利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廖国靖

广西桂云天律师事务所

2011年 1月 20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文爱凤

金彬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饶永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0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赵炳良

郭益浩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唐玉芳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0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谭红旭

杨轶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20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

一、中银国际出具的《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发行保荐书》和《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尽职调查报告》。

二、广西桂云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法律意见书》和《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律师工作报告》。

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